

希伯來書第 11 章

恰克 史密思 牧師 (各各他教會)

信就是所望之事的實底，是未見之事的確據。 (希伯來書 11:1)

這不是信心的定義，而是聲明信心所能夠成就的。

信就是所望之事的實底， (希伯來書 11:1)

而“實體”這個字在新的譯本上被翻譯成“証實我們所望之事。”而“證據”這個字已經被翻譯成“堅信看不見的事物的存在。”我們堅信真相。雖然，我們可能什麼都沒有看到，但是我們一樣堅信真相。神的存在是有證據的，這些證據致使我們相信神。儘管我們沒有見過神，神的存在的證據，建立了我們心裡對神的信仰。

很多肉眼所看不到的事物，我們都相信它們的存在。我們相信風是存在的，雖然我們看不見風，我們看得見風的效力，例如樹葉的吹動以及地上塵埃被風吹動而飛揚的景像。我們能夠感覺到刺人的寒風，或者加利福尼亞南部的暖風帶來的氣流。我們看到風的證據，由此便相信風的存在；然而實際

上我們並不能看到風。

我們不能以肉眼看到磁性，但是我們相信磁鐵吸引的力量。當我們把兩個相對的磁極放在一起，我們可以看得見這兩個極端相吸，因此結果我們相信磁鐵有相互吸引的力量。

我們看到神存在的證據，在我們的生命中，我們感覺到神的大能，神的愛，以及神的同在，在我們生命中處處有神的存在，向我們證實有一個神。這個事實促使我們心裡信仰神，雖然我們從來沒有看到他，還是深信神的存在，信就是所望之事的實底，是未見之事的確據。

古人在這信上得了美好的證據。（希伯來書 11：2）

在此是一些世人憑著信心所得來的證據，作者從神起初創造的世界出發。

我們因著信，就知道諸世界是藉 神話造成的。這樣，所看見的，並不是從顯然之物造出來的。（希伯來書 11：3）

這是一個很有趣的陳述，尤其從科學的角度來看。聖經在創世記中記載著，神說：

“要有光，就有了光。”（創世記 1：3）

神說：

神就造出空氣，將空氣以下的水，空氣以上的水分開了，事就這樣成了。（創世記 1：7）

神說：

地要發生青草，和結種子的菜蔬，（創世記 1：12）

因此我們相信神藉他的話構造成一個看得見的世界，所以我們看得見的事物，由沒有具體形像的東西而來的。神用我們看不見的事物，造成一個讓我們生存的物質世界，換而言之，神由沒有具體形像的事物，創造了一個世界。

我們知道世界是由我們看不見的原子微粒組成的，但是我們知道原子是存在的。我們所看得見的物質都是由我們看不見的事物組成的。“**我們因著信，就知道諸世界是藉 神話造成的。這樣，所看見的，並不是從顯然之物造出來的。**”（希伯來書 11：3）這是一個多麼奇妙的陳述。

在希伯來書 11 章第四節，作者開始列舉在舊約中所提的相信神的人。他把那些古代信神的人按照他們在聖經上出現的年代次序編錄，念到大衛和撒母耳的時候，你會發現作者開

始不按次序了。

亞伯是第一個出現在信心劇幕上的人。

亞伯因著信獻祭與神，比該隱所獻的更美，因此便得了稱義的見證，就是神指他禮物作的見證，他雖然死了，卻因這信仍舊說話。（希伯來書 11：4）

意思是說，亞伯以信心獻上祭物給神，這個例子至今激勵著我們。因著亞伯的信心，神稱他是一個義人。

關於該隱和亞伯所獻的祭，有很多不同的看法。人們認為該隱作為一位農夫，他帶來給神一些他自己種植收穫而來的水果，而亞伯是一個畜牧的農人，他帶了一隻羊，作為敬神的祭品。當他們奉獻祭品的時候，神接受了亞伯的祭品，而拒絕了該隱的祭品。聖經並沒有說明神如何表示他的接受或拒絕，該隱發現神拒絕他的祭品，而接受了亞伯的祭品，該隱就生氣了，神問該隱為什麼為了他的供獻被拒絕而生氣。該隱的祭品被拒絕那是因為罪在他的門口，基本上神是在示意，假如該隱信神的心是真誠的，那麼他的祭品就會被接受。

很多人認為神接受亞伯的祭品是因為那是流血的犧牲品，而該隱的祭品被神拒絕是因為該隱的水果是他自己雙手工作的生產品。但是希伯來書告訴我們，亞伯以信心獻上他的祭品，而該隱奉獻祭品不是基於信仰神的心。

當今，有些人憑信心來奉獻神，也有些人以他們的行為尋求公義。很多人藉著他們信仰神的信心尋求公義，也有許多人藉著他們的勞力尋求公義。值得注意的是神藉著摩西設立獻祭規條的時候，餐食的祭是被神接受的。穀物被磨成粉而作成小餅，用來作為供奉神的祭品，這小餅像徵分別為聖獻給神。由此看來該隱的祭品是合法合理的，只可惜當他心裡有罪的時候，他選擇與神打交道，而神說必須先對付自己的罪。

耶穌在登山寶訓裏說：

“所以你在祭壇上獻禮物的時候，想起弟兄向你懷怨。就把禮物留在壇前，去同弟兄和好，後來獻禮物。”（馬太福音 5：23-24）

世人常常尋求借著捷徑與神建立關係。首先，世人不了解將

他們從神隔開的是罪。他們必須先處理罪的問題，然後才能和神打交道，建立關係。該隱的失誤就在於此，亞伯憑信心奉獻，所以他被神接受了，那是亞伯的公義的一個見證，在早期的歷史上，神藉用信心來證實人的正直。

以諾因著信被接去，不至於見死，人也找不著他，因為神已經把他接去了，只是他被接去以先，已經得了神喜悅他的明證。（希伯來書 11：5）

這是多麼偉大的見證啊！這是一個被公認蒙神喜悅的人。取悅神是我們生存的主要目的。在啓示錄的第四章，約翰看到四活物圍繞著大寶座，敬拜著神，宣揚神的聖潔和永恆不變的特質。二十四位長老在王座之前跪下來，並且把他們的冠冕擲到平如鏡的海上，說：

“我們的主，我們的神，你是配得榮耀尊貴權柄的，因為你創造了萬物，並且萬物是因你的旨意被創造而有的。”
（啓示錄 4：11）

神創造我們是爲了成全他的旨意，這是我們存在的根本目的。一個爲了滿足自己的願望而活的人，對神來說是個有罪

的人。一個爲自己的慾望而生存的人想盡辦法不斷地在追逐他的目標，那實在是耐人尋味。他力求新的或不同的東西，新的刺激或感情。以諾的見證是他得神的喜悅。

經文告訴我們：

人非有信，就不能得神的喜，因爲到 神面前來的人，必須信有 神，且信他賞賜那尋求他的人。（希伯來書 11：6）

亞伯由於信神而被算爲公義，而得到神的接受。以諾由於信神而得以肉身不死而昇天；在他肉身不死昇天之前，他有取悅神的見證，以諾怎樣取悅神？那就是由於他對神的信心。首先，你必須相信神的存在，然後相信他是良善的神。他賞賜努力尋求他的人。

下一個例子是挪亞。

挪亞因著信，既蒙神指示他未見的事，（希伯來書 11：7）

信就是所望之事的實底，是未見之事的確據。（希伯來書 11：1）

信就是相信你所希望的事；信也就是相信未見之事的信心、

挪亞那個年代之前，地球上還沒有雨水。每到晚間，地球就被地上冒出來的霧籠罩著。這有可能是一層很濃厚的溼氣，因為神在創造世界的時候，把水分成上，下兩層。在大氣中的那一層濃厚的霧導致六七丈高的蘆草，羊齒植物在地球上，地殼中長出來。大洪水以前，人類的平均壽命是九百多歲，有可能是因為有濃厚的霧保護了地球，使之不受到會造成細胞突變及人體老化的宇宙放射線的侵蝕。

在挪亞時代的大洪水以前，地球上的植物和樹有很長久的壽命和巨大的成長力，然而那時候的人從沒有看過雨。神說：他將在地球上帶來大量雨水，而且要繼續 40 天和 40 夜，挪亞想法警告世人，向他們逼近的是大洪水，可惜世人嘲弄他，根本不願理睬。挪亞在一個從未聽過雨水的地方，花了一百年的時間建造了一個大船。

動了敬畏的心，預備了一隻方舟，使他全家得救，因此就定了那世代的罪，自己也承受了那從信而來的義。（希伯來書 11：7）

這一章的整個概念，是一個人必須依賴信心，才能在神面前

得稱為義。相信神才是最重要的，不是行爲；行爲隨信心而來。有了信心，行爲就會隨之而來。行爲並不能產生信心，也不能替代信心。信心能夠作出善工。我們不能說我們誠懇地相信，而我們的生活和我們的信仰不一致。生活和信仰必須一致，而信仰必須居先。我們對神的信仰引起我們爲神作工，挪亞責備世人，因爲他相信神，他因信得稱為義，成爲因信稱義的繼承者。

亞伯拉罕因著信，蒙召的時候，就遵命出去，往將來要得爲業的地方去，出去的時候，還不知往那裡去。（希伯來書 11：8）

神對亞伯拉罕說：

“放棄這個地方，放棄你祖先的地域，而搬到一個我將指示給你的新天地。”

通常神帶領我們時，他總是帶領我們走完一步後再告訴我們下一步。對我們來說，如此走一步再教一步是難解的。我們不喜歡走完一步，再知道下一步。假如神要我們離開一個地方，我們希望神告訴我們他要我們遷居何處去。我們希望神

把全盤計劃，一口氣告訴我們。當腓利在撒馬利亞時，聖靈告訴他到迦薩去，當時腓利已在撒馬利亞進行宗教大復興，之中有很多人因相信而且接受洗禮，可是主吩咐腓利離開撒馬利亞而到迦薩，所以腓利就到迦薩去了。在此腓利得到主指示兩個步驟，可是亞伯拉罕只得到一個，亞伯拉罕開始了他的旅程，可是不知道他將旅行到何處。

他因著信，就在所應許之地作客，好像在異地居住帳棚，與那同蒙一個應許的以撒，雅各一樣。（希伯來書 11：9）

當亞伯拉罕到達神應許他的地，他站在一個較優越的地中心，叫伯特利的地方，神對他說：

“你舉目向東西南北看，凡你所看見的一切地，我都要賜給你和你的後裔，直到永遠。”（創世記 13：14—15）

因此亞伯拉罕遊遍了整塊地，他走到希伯崙，再回到示劍地區，他就像一個住在陌生國度的異鄉人，又像住在帳幕裡的朝聖者，整塊地都是神應允給他的，但是他並沒有建造任何永久性的建築物。

因為他等候那座有根基的城，就是神所經營所建造的。因

著信，連撒拉自己，雖然過了生育的歲數，還能懷孕，因他以為那應許他的是可信的。（希伯來書 11：10）

我們讀到這些信心偉人的事，我們瞭解他們因信在人類歷史上千古流芳。撒拉出場時，作者介紹她的信心時說，她雖然過了生育的歲數，還能懷孕，因她以為那應許她的是可信的。你記得撒拉的信心並不總是完全的。

很多次當我們念到聖經上有關信心的章節，我們就想到聖經上記載的都是超聖徒，當神告訴亞伯拉罕，他將賜給他一個兒子。亞伯拉罕說：

“但願以實瑪利活在你面前。”神說：“不然，你妻子撒拉要給你生一個兒子，你要給他起名叫以撒，我要與他堅定所立的約，作他後裔永遠的約。至於以實瑪利，我也應允你，我必賜福給他，使他昌盛極其繁多，他必生十二個族長，我也要使他成為大國。到明年這時節，撒拉必給你生以撒，我要與他堅定所立的約。”（創世記 17：18—21）

撒拉在帳篷內偷聽到主對亞伯拉罕所說的話，當她聽到主說

兒子將由撒拉生育，撒拉開始笑起來，她以為那是不可能的！

耶和華對亞伯拉罕說：“撒拉為甚麼暗笑，說：‘我既已年老，果真能生養嗎？’耶和華豈有難成的事麼，到了日期，明年這時候，我必回到你這裡，撒拉必生一個兒子。”撒拉就害怕，不承認，說：“我沒有笑。”那位說：“不然，你實在笑了。”（創世記 18：13–15）

當小孩出生的時候，他們取名以撒，意思就是“笑。”那名字是有其含義的。

所以從一個彷彿已死的人就生出子孫，如同天上的星那樣眾多，海邊的沙那樣無數。（希伯來書 11：12）

從亞伯拉罕萌發出數不清的人類。

這些人都是存著信心死的，並沒有得著所應許的，卻從遠處望見，且歡喜迎接，又承認自己在世上是客旅，是寄居的。（希伯來書 11：13）

這些人都是存著信心死的，且慢！一個人該存著信心而死的嗎？我以為假如你有足夠的信心，你就不會死，只要有足夠

的信心你將永不會得病，有足夠的信心，你就可以開你想要的車，住你喜愛的房子，我想今日的信心講論，還沒有觸及到這些存著信心死的人。

這些為信心而死的人，沒有得著神應許賜給他們的救主，他們相信神答允他將準備一位救主，既從遠處望見神的應許，就抓住這應許。他們有正確的人生觀，他們認為他們是異鄉人，是朝聖者，並且住在帳篷中也很滿足的，就好像他們在這世界只是過路而已，他們在期盼著永恆的天國裡，可以和神在一起的永久的家。

說這樣話的人，是表明自己要找一個家鄉。他們若想念所離開的家鄉，還有可以回去的機會。（希伯來書 11：14—15）

當他們來到哈蘭時，他們本來可以回頭再回到巴比倫去，任何時候他們想轉過頭往回走都是可能的。他們卻選擇遵照神的旨意繼續旅行。

他們卻羨慕一個更美的家鄉，就是在天上的，所以神被稱為他們的神，並不以為恥，因為他已經給他們預備了一座

城。（希伯來書 11：16）

值得注意的是，神說，祂被稱為他們的神，為此祂不感到羞恥。它可能意味著神被稱為世上的另一些人的神，對神來說是可恥的。

亞伯拉罕因著信，被試驗的時候，就把以撒獻上，這便是那歡喜領受應許的，將自己獨生的兒子獻上。論到這兒子曾有話說：“從以撒生的纔要稱為你的後裔。”他以為神還能叫人從死裡復活，他也彷彿從死中得回他的兒子來。
（希伯來書 11：17-19）

這是一些關於亞伯拉罕奉獻他的兒子以撒給神的故事。

保羅寫給歌林多人的信中說：

弟兄們，我如今把先前所傳給你們的福音，告訴你們知道，這福音你們也領受了，又靠著站立得住。並且你們若不是徒然相信，能以持守我所傳給你們的，就必因這福音得救。我當日所領受又傳給你們的，第一，就是基督照聖經所說，為我們的罪死了。而且埋葬了，又照聖經所說，第三天復活了。（歌林多前書 15：1-4）

當然這談到舊約，我們知道以賽亞書第 53 章及詩篇第 22 篇預言基督的死亡，他將被埋葬，而且死的時候與財主同葬，可是舊約裡何處曾經預言他在第三日會復活呢？在馬太福音，當耶穌在佈道時曾經預示。

“約拿三日三夜在大魚肚腹中，人子也要這樣三日三夜在地裡頭。”（馬太福音 12：40）

但是在舊約上，什麼地方談到三天之後又復活？讓我們看看創世記 22 章中的故事神對亞伯拉罕說：

神說：“你帶著你的兒子，就是你獨生的兒子，你所愛的以撒，往摩利亞地去，在我所要指示你的山上，把他獻為燔祭。”（創世記 22：2）

很多世人就是以這個故事，而降低聖經和神的地位，怎樣的神會要求一個人把他自己的兒子供奉給祂作祭品，世人只以詛咒的態度去念這個故事，他們迷惑不清，而譏笑一個要求以人作祭品的神。

神要求亞伯拉罕獻上他唯一的兒子，以撒是他的獨子嗎？不，他有一個比以撒年紀大的以實瑪利，神不承認這個亞伯

拉罕憑肉身血氣而得的兒子，神只認定以撒是他應允的兒子，我們想像以撒是一個 8–10 歲之間的少年，基本概念是神要求亞伯拉罕把他最愛的所有物獻給。其實神只在考驗亞伯拉罕，在這時後以撒大約 27 歲，以撒在他年青力壯時代，可以很簡單地抗拒他的父親，可是他情願順從他父親的意志。

他們從希伯崙旅行了三天裡，在亞伯拉罕的思想裡，他的兒子以撒已經死了。三天之後，主給亞伯拉罕指示上摩利亞山去，亞伯拉罕告訴他的僕人就地等待，他說，他和以撒將到摩利亞山去敬拜神然後就回來。亞伯拉罕斷言以撒將和他一起回來，神曾經說他的指令將由以撒的後代來施行，而以撒還沒有任何小孩（希伯來書可見神是不會讓以撒死去的）以撒必須要有子孫，因為神必須守信用。神的話是忠實可靠的，而亞伯拉罕不知道神將如何實現他的承諾，亞伯拉罕相信要是必要的，神能夠使一個人從死裏復活。

當亞伯拉罕和以撒走向摩利亞山時，以撒說：

以撒對他父親亞伯拉罕說：“父親哪，” 亞伯拉罕說：

“我兒，我在這裡。”以撒說：“請看，火與柴都有了，但燔祭的羊羔在哪裡呢？”亞伯拉罕說：“我兒，神必自己預備作燔祭的羊羔。”（創世記 22：7-8）

這是很值得留意的預言，他並沒有說，他將為他自己準備一個祭品，而說祂將自己準備一個祭物。

亞伯拉罕就伸手拿刀，要殺他的兒子。耶和華的使者從天上呼叫他說：“亞伯拉罕，亞伯拉罕，”他說：“我在這裡。”天使說：“你不可在這童子身上下手，一點不可害他，現在我知道你是敬畏神的了，因為你沒有將你的兒子，就是你獨生的兒子，留下不給我。”亞伯拉罕舉目觀看，不料，有一隻公羊，兩角扣在稠密的小樹中，亞伯拉罕就取了那隻公羊來，獻為燔祭，代替他的兒子。亞伯拉罕給那地方起名叫耶和華以勒，（希伯來書意思就是耶和華必預備）直到今日人還說：“在耶和華的山上必有預備。”（創世記 22：10-14）

耶和華看得到或是耶和華將準備。幻想和準備兩者之間是有差別的。只要神看到了人的需求，他就會動工的。

在他父親的心裡，以撒死了三日三夜，那預表著在復活前，耶穌在地的中心三日三夜的時間。很有意思，很巧合。耶穌也是在摩利亞山被釘十字架。在摩利亞山上，亞伯拉罕獻上他的兒子以撒，兩千年之後神獻上他唯一的兒子，神爲他自己準備了一個祭品，就好像神藉著基督讓世人和神和好。

假如沒有希伯來書給我們關於亞伯拉罕的註解，我們也會對神的要求，完全誤解不清，我們從希伯來書了解到，亞伯拉罕願意經歷這道考驗是因爲他對神的話有絕對的信心，希伯來書 11：19 說：

他也彷彿從死中得回他的兒子來。（希伯來書 11：19）

換言之，無論如何以撒原本就是一個奇蹟的孩子。他的出生超出自然的可能性，因此從另一方面來說，他是死裡得到了他的兒子。亞伯拉罕知道神施神蹟而誕生了以撒。神也能夠藉神蹟保守以撒，直到神的應許在他身上實現。

讓我們繼續研究一下歷史。

***以撒*因著信，就指著將來的事，給雅各和以掃祝福。雅各因著信，臨死的時候，給約瑟的兩個兒子各自祝福，扶著**

杖頭敬拜神。約瑟因著信，臨終的時候，提到以色列族將來要出埃及，並為自己的骸骨留下遺命。（希伯來書 11：20-22）

這信心世代相傳。亞伯拉罕的信遺傳給以撒，以撒因著信祝福他的兩個兒子，並且預言將要發生的事情，依次，雅各祝福他的兒子們，以及約瑟的兩個兒子以法蓮和瑪拿西。當約瑟還在埃及的時候，知道神所應許給他們的陸地，有一天將成為他們所有的國土，就遺命以色列的後裔離開埃及的時候，要他們帶上了自己的骸骨。

幾百年之後。

摩西生下來，他的父母見他是個俊美的孩子，就因著信把他藏了三個月，並不怕王命。（希伯來書 11：23）

法老王命令所有希伯來的男嬰必須丟到尼羅河以斃命，因為法老王擔心希伯來人生了許多小孩，而這些小孩長大後會成為埃及的威脅。由於希伯來人的人口增殖率比埃及人快很多，他預見希伯來人的人口劇增，將來推翻埃及的危險；因此他命令所有的男嬰都須被殺。摩西出生時他的父母沒有遵

守法老王的命令，認為摩西相貌非凡，不是一個平常的孩子，就不怕違背法老王的命令。

摩西被法老王的女兒收養，在法老王的王宮長大，念了埃及的各種科學及藝術，埃及所有的富裕及榮譽，都任憑他使用支配，然而摩西 40 歲時，拒絕過法老王的女兒的愛子的生活。

摩西因著信，長大了就不肯稱為法老女兒之子。他寧可和神的百姓同受苦害，也不願暫時享受罪中之樂。（希伯來書 11：24–25）

摩西作了一個很有趣的選擇，他大可選擇住在王宮，繼續作法老王女兒的愛子，享受這一切的榮華富貴，雖然這可能是一個很短的生命。摩西活了 120 歲，他離世 3700 年了，相比起來是很短的時間。摩西選擇和神的選民共同合群。他明白罪惡的樂趣，是不能長久的。你可能在沉溺罪惡中找到極大的樂趣和興奮，但是那種樂趣無法持續，很快就消逝了。

摩西作了明智的選擇。

他看為基督受的凌辱，比埃及的財物更寶貴，因他想望所

要得的賞賜。（希伯來書 11：26）

一邊法老王的女兒的兒子的優裕，王室的榮華埃及的財富，而另一邊是神的選民的苦難和基督的羞辱，你可以選擇立時的利益或選擇永恆的利益，摩西很明智地選擇了永恆的益處，而不是立時的短暫的益處。但願神賜給我們這種智慧，當我們作選擇時，讓我們考慮永恆，我認為短暫的興奮是沒有益處的，我們將看到那條道路的終點。摩西注重那永恆不變的，看見了追隨耶穌以及為耶穌生活的永恆的酬報。

他因著信，就離開埃及，不怕王怒，因為他恆心忍耐，如同看見那不能看見的主。（希伯來書 11：27）

他的恆心忍耐的秘密是，他能看到神及神的工。當受苦難的時刻或當我們受考驗的時候，如果我們看得到神的恩手，我們就能夠忍耐。當我們開始軟弱時，只要我們能夠意識到，萬事都互相效力，叫愛神的人得益處，凡事都帶有一個目的，那麼我們就能夠忍耐了。我們也許無法理解，可是我們知道神有他的計畫，既知神的手在作工，我們忍耐就好像看見了那肉眼看不見的神。我們就有所望的事物的實體，以及

看不見事物的證據。

他因著信，就守逾越節，（希伯來書守或作立）行灑血的禮，免得那滅長子的臨近以色列人。（希伯來書 11：28）

神給埃及人的最後的災難，是將埃及每個家庭的頭生兒子處死。主說他將過路整個埃及地，而且每一個家庭裡的第一個出生的兒子將被殺，他命令以色列人，把他們羊群中第一年出生的一隻羔羊殺了，把羊的血灑在門柱，這是很有趣的，當你把羊血這樣灑在門柱時，血蹟作成一個十字架，神說他將經過每個房子，如門柱上有羊血，那麼這家的長子就可以免死，而羊將被作為代替長子作為祭神的祭品，在此我們看到一幅基督所作的祭品替代的美好的圖。神的羔羊代替我們死，而因此我們得到生命。

他們因著信，過紅海如行乾地，埃及人試著要過去，就被吞滅了。（希伯來書 11：29）

接替摩西是約書亞。

*以色列人因著信，圍繞耶利哥城七日，城牆就倒塌了。
（希伯來書 11：30）*

在耶利哥城住著一個女人，名叫喇合，她收留了約書亞派遣來的探子，她幫探子離開耶利哥的居民，因著信心，喇合收容了探子而平安無事。

妓女喇合因著信，曾和和平平的接待探子，就不與那些不順從的人一同滅亡。（希伯來書 11：31）

作者繼續說：

*我又何必再說呢？若要一一細說，基甸，巴拉，參孫，耶弗他，大衛，撒母耳，和眾先知的事，時候就不夠了。
（希伯來書 11：32）*

這些人都因著他們的信成了以色列的士師，並且因著他們的信，將以色列人從敵人手中拯救出來。唯一例外的是大衛，大衛成了以色列的王，在這裡卻沒有提及很多關於大衛的事，只是列舉了他的名字而已。

作者舉例那些信靠神的人所成就的事。

他們因著信，制伏了敵國，行了公義，得了應許，堵了獅子的口。滅了烈火的猛勢，脫了刀劍的鋒刃，軟弱變為剛強，爭戰顯出勇敢，打退外邦的全軍。有婦人得自己的死

人復活，（希伯來書 11：33–35）

以上是第一部分，都是信心方面積極的榜樣。打敗列邦，得了應許，堵了獅子的口，滅了烈火的猛勢，軟弱變為剛強，爭戰顯出勇敢，打退外邦的全軍。有婦人得自己的死人復活；然而，信神的人也同樣遇到失敗和挫折。

有信心並不是意謂你總是得到醫治和勝利，永遠不會有任何困難，作者繼續說：

又有人忍受嚴刑，不肯苟且得釋放，（釋放原文作贖）為要得著更美的復活。（希伯來書 11：35）

他們為著他們的信仰而遭受苦難，他們的信心使他們對神固守不變。一個人因著戰勝敵人，爭戰顯出勇敢，打退外邦的全軍是可能的，然而一個人因為他的信仰受折磨也是可能的。神並不常常救助相信他，信賴他的人，我們絕不可以為，假如我們信賴神，神就一定會救助我們。這是今日信仰教育的謬誤推理。

早期的教會經歷了很多的迫害，被希律斬首。司提反被人用石頭擊死。這些人都是滿有信心的人，可是他們為了他們的

信仰，而被人折磨。他們不肯苟且得釋放，爲要得著更美的復活。復活後得到永生，勝過復活後得到永生的詛咒。

又有人忍受戲弄，鞭打，捆鎖，監禁，各等的磨煉。被石頭打死，（撒迦利亞，相傳耶利米也被石頭打死），被鋸鋸死，（或是被鋸成兩半），受試探，被刀殺，披著綿羊山羊的皮各處奔跑，受窮乏，患難，苦害。本是世界不配有的人。（希伯來書 11：36—38）

這是關於這批信心領袖多麼非凡的一個供述。這些是世界不配有的人，因著他們對神的信賴，他們忍受了多少折磨。你對神的信賴並不常常帶給你非凡的成功，或是使你能夠戰勝敵人，但是借著你的信心，神將幫助你，克服在你生命中可能面對的任何危機或困難。最重要的是需要有一種能夠持久不變的信心，給你帶來崇高的信仰，能夠征服而帶給你勝利的信仰。

在曠野，山嶺，山洞，地穴，飄流無定，這些人都是因信得了美好的證據，卻仍未得著所應許的。因爲神給我們預備了更美的事，叫他們若不與我們同得，就不能完全。

(希伯來書 11：38－40)

他們存著這種信心的都死去了，他們相信神將差遣並借著自己的兒子給世人帶來救恩。相信神會為他們的罪開門路。神曾經應許過，他們都是存著這種信心死去的。然而，他們死後並沒有進入天國。他們獻祭完全是出於對神的信，因為他們深信有一天神將遣送他的獨生子來當祭品。他們所獻的祭並不能把罪除去，而只能把希望寄託在將來，就是神將經由他的獨生子，將預備的那最完全的祭品。所以當他們去世時，他們並沒有進入天國，必須等到神賜給他們所應許給他們的。

在路加福音十六章，耶穌說：

“又有一個討飯的，叫拉撒路，渾身生瘡，被人放在財主門口。要得財主桌子上掉下來的零碎充飢，並且狗來舐他的瘡。來那討飯的死了，被天使帶去放在亞伯拉罕的懷裡，財主也死了，並且埋葬了。他在陰間受痛苦，舉目遠遠的望見亞伯拉罕，又望見拉撒路在他懷裡。就喊著說：
‘我祖亞伯拉罕哪，可憐我罷，打發拉撒路來，用指頭尖

蘸點水，涼涼我的舌頭，因為我在這火焰裡，極其痛苦。’ 亞伯拉罕說：‘兒阿，你該回想你生前享過福，拉撒路也受過苦，如今他在這裡得安慰，你倒受痛苦。不但這樣，並且在你我之間，有深淵限定，以致人要從這邊過到你們那邊，是不能的，要從那邊過到我們這邊，也是不能的。’ 財主說：‘我祖阿，既是這樣，求你打發拉撒路到我父家去。因為我還有五個弟兄，他可以對他們作見證，免得他們也來到這痛苦的地方。’ 亞伯拉罕說：‘他們有摩西和先知的話，可以聽從。’ 他說：‘我祖亞伯拉罕哪，不是的，若有一個從死裡復活的，到他們那裡去的，他們必要悔改。’ 亞伯拉罕說：‘若不聽從摩西和先知的話，就是有一個從死裡復活的，他們也是不聽勸。’ ”（路加福音 16：20—31）

耶穌教導說地獄被分開成兩個間隔，那些效法亞伯拉罕的人死去後，來到這個地獄間隔，亞伯拉罕將安慰他們並且提醒他們神的應許。以賽亞書 61 章有關基督耶穌的預言寫到，

“主的靈在我身上，因為祂用膏膏我，叫我傳福音給貧窮的人，差遣我報告被擄的得釋放，瞎眼的得看見，叫那受

壓制的得自由。”（以賽亞書 61）

我們聽說，當耶穌去世時，祂先到地獄向在監獄裡的靈魂佈道。當耶穌復活之後，很多聖徒的墓被打開，而且人們看見很多聖徒在耶路撒冷走動。

保羅告訴我們，當耶穌升天時，祂解放了囚禁的俘虜。

祂騰空了地獄的間隔，很多聖徒在那裡等待著神的應許。他們全死去了，卻仍未得著所應許的；他們全部到了黃泉，在那裡他們得到亞伯拉罕的安慰，而當耶穌來時，祂宣告俘虜得釋放，給神獻的祭到此就完全了。耶穌打開監獄的門，釋放了被囚禁的聖徒。

經由耶穌基督到天國的門已經被打開了，耶穌告訴馬大：

“凡活著信我的人，必永遠不死。你信這話麼。”（約翰福音 11：26）

你將在瞬息間被改變。死亡是一種變形。我的靈魂從這個舊老的帳篷搬出去，遷居進入一個新的房子。

保羅說：

我們原知道，我們這地上的帳棚若拆毀了，必得神所造，不是人手所造，在天上永存的房屋。我們在這帳棚裡歎息，深想得那從天上來的房屋，好像穿上衣服。倘若穿上，被遇見的時候就不至於赤身了。我們在這帳棚裡，歎息勞苦，並非願意脫下這個，乃是願意穿上那個，好叫這必死的被生命吞滅了。為此培植我們的就是神，他又賜給我們聖靈作憑據。（原文作質）所以我們時常坦然無懼，並且曉得我們住在身內便與主相離。因我們行事為人，是憑著信心，不是憑著眼見。我們坦然無懼，是更願意離開身體與主同住。（歌林多後書 5：1-8）

保羅對腓立比人說，他正在兩難之間，情願離世與基督同在。因為這是好得無比的。然而他在肉身活著，為他們更是要緊的。

當保羅寫到歌林多人時，他說：

我認得一個在基督裡的人，他前十四年被提到第三層天上去，或在身內，我不知道，或在身外，我也不知道，只有神知道。我認得這人，或在身內，或在身外，我都不知

道，只有神知道。他被提到樂園裡，聽見隱秘的言語，是人不可說的。（歌林多後書 12：2-4）

他聽到的事情是如此的奇妙，以致他要是再重復都是罪。

在哥林多前書第十五章，保羅說：

這必朽壞的，總要變成不朽壞的，（變成原文作穿下同）
這必死的，總要變成不死的。（歌林多前書 15：53）

對神的子民來說，這就是死的定義，死亡的毒鉤已經除去了。

死阿！你的毒鉤在那裡。（歌林多前書 15：55）

耶穌除去了我們的罪，由此他拔掉了死亡的毒鉤。這樣對神之民來說死亡的那天是光榮的加冕的日子。這是我們在基督裏多麼榮耀的盼望啊！而在舊約的聖徒，因為沒有基督成就了的工作，他們死去的時候就無法進入神榮耀的國。我們教會是得勝的，因為我們離開身體就與主同在。哈利路亞！